

藁城区金融工作办公室 2021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

根据区双随机办通知要求，为着力推进我区金融领域随机抽查工作，规范监管行为，促进检查公平、公正，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计划。

一、抽查时间及范围

区金融办计划于2021年3月至6月开展抽查工作，抽查的范围为抽查对象名录库内企业，按照确定的抽查范围不低于50%的比例进行抽取。

二、抽查内容

公司治理、合规经营、内控制度、风险管理、业务开展情况、资本金管理与运用、财务及档案管理、配合监管情况等。

三、抽查相关要求

（一）选派检查对象和执法人员的方式。利用双随机系统，随机编组、随机匹配的方式选派检查对象和执法人员。被抽取的检查人员与被抽取的检查对象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并重新抽取行政检查人员。每次检查抽取的检查人员不得少于2人。

（二）检查方式。可以采取书面检查、实地检查、网络监测，委托专业机构检查、委托下级检查等方式进行检查。检查中可以

利用其他政府部门做出的检查结果或专业机构作出的专业结论。

（三）抽查结果。抽查结束后，应通过双随机监管系统及政府网站或本部门网站，将抽查结果向社会公示，抽查结果公示率应达到100%。对检查中发现的违反法律、法规的，依法进行处理并公示处理结果。对检查中发现不属于本部门职权范围内的违法行为，要依法移送有关部门。

（四）抽查纪律。各相关部门业务科室及工作人员对被抽取的市场主体实施检查时，不能妨碍市场主体正常的活动，不得索取或收受市场主体的财物，不得谋取其他利益。对抽查监管工作中失职渎职和违纪的，要依法依规严肃处理。

附件：石家庄市藁城区金融工作办公室2021年度抽查工作计划表

石家庄藁城区金融工作办公室

2021年3月6日

附件

藁城区金融办 2021 年度抽查工作计划

藁城区金融办内部联合随机抽查工作计划										
抽查计划 编号	抽查计划名称	抽查任务 编号	抽查任务 名称	抽查 类型	抽查 比例	抽查 事项	抽查对象 范围	发起科室	联合科室	抽查时间
202101	2021 年藁城区 金融办“双随机”内部联合随 机抽查 001	001 号	2021 年藁城 区金融办 “双随机” 内部联合随 机抽查	定向	50%	内控制度及 公司治理情 况;业务合规 性情况;财务 数据真实性 情况;其他重 大违法违规 行为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登记 设立、已成立 状态的小额 贷款公司	金融办	金融办	2021 年 3 月 至 6 月